

單位信託基金

適合／不適合？

重要風險通知

- 單位信託基金乃投資產品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於本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本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本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 單位信託基金不相等於定期存款
- 在最壞情況下，基金價值或會大幅少於閣下的投資金額

若下列情況適用於您，可考慮選擇此產品

- ✓ 你希望享受集體投資計劃的規模效益，避免直接投資多個本地及海外市場的繁瑣
- ✓ 您希望以可承受的金額，透過整付或月供方式開始投資計劃
- ✓ 您正尋求可在任何交易日買賣單位信託基金的靈活投資方式
- ✓ 您希望捕捉機會增長財富及提高收益

若下列情況適用於您，請不要選擇此產品

- ✗ 您希望將資金集中於某項投資，如一間特定公司
- ✗ 您不願支付單位信託投資的相關費用
- ✗ 您不願涉及貨幣匯兌（若產品的計值貨幣與閣下的持有貨幣或本土貨幣不同）
- ✗ 您不願接受最低投資額規定
- ✗ 您是美國公民／擁有美國國籍的人士、美國居民或美國納稅人，或有美國地址（例如：主要通訊地址、居住地址或工作地址在美國）。或您是加拿大居民，或南韓公民而同時為南韓居民

相關重要事項

- 30天服務承諾：若您購買任何基金後，在理財需要上有所改變，可於30天內向我們提出（65歲或以上的長者可於60天內提出），我們將豁免相關的首次認購費及每項基金月供投資計劃80港元的終止行政費，或「零認購費系列」基金的行政費。詳情請參閱適用的條款及細則
- 「基金搜尋易」：透過多角度的比較，簡化基金分析過程，識別每個基金類別中表現最佳的基金，助您作出精明投資決定

風險聲明

-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數據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
- 投資於某種市場之基金（例如新興市場、商品市場、小型企業等）可能會涉及較高風險，並通常對價格變動較敏感
- 投資收益並非以本土貨幣計算者，需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匯率波動亦可能令投資價值有升有跌
- 您亦須留意其他風險。有關產品及風險詳情請參閱銷售文件

註：

本文件的內容只作一般參考。

向您提供本文件或任何市場推廣、市場資料或產品資料，其本身不會構成任何產品的招攬銷售或建議。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本文件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您在投資本產品前應審慎行事。您不應單憑本文件投資於本產品。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單位信託基金

產品資料

重要風險通知

- 此基金乃投資產品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在該基金，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 基金產品並不相等於定期存款
- 在最壞情況下，基金價值或會大幅地少於您的投資金額

以下「風險聲明」部份將列出其他風險因素，詳情請參閱有關部分。

單位信託基金是由基金經理把眾多投資者的資金匯聚成一項龐大基金，進行投資，而投資者則持有基金的股份，或稱「單位」。透過單位信託基金，投資者可投資於世界各地不同的市場及各種投資工具，包括股票、債券、證劵、貨幣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單位信託基金由專業的基金經理管理。不同的基金具有不同的風險和回報水平，投資者可根據個人的投資目標，選擇適合的基金。

單位信託基金的優點

- **分散投資 減低風險** — 透過單位信託基金，您的資金將分散投資於世界各地及各行業，涉及不同風險程度的投資類別及產品，從而達致分散投資、均衡投資的目標
- **良機在握 安枕無憂** — 專業的基金經理能透過世界各地經濟學家和分析員所提供的資料及研究數字，發掘及掌握投資良機
- **全球市場 輕易掌握** — 透過單位信託基金，您不但可投資於本地市場，更可參與個人投資者無法涉足的海外市場
- **經濟效益 節省費用** — 由於每項基金均匯聚眾多投資者的資金進行投資，而經營成本和佣金亦由所有投資者分擔，令每位投資者承擔的費用較低，享有更佳經濟效益
- **資金調動 靈活方便** — 您可在任何交易日（基金所屬國家的假期除外）買入或出售單位信託基金，方便資金調動及靈活理財。有關款項一般會在七日內派發
- **專人代勞 穩妥可靠** — 您的資金由海外註冊的信託人或託管人保管，運作獨立於基金經理，確保穩妥可靠

基金種類繁多

滙豐提供由多家基金公司管理的不同資產類別基金。您可透過我們的風險評估分析，了解您可承受的風險水平及希望獲取的回報，以選擇適合您投資目標的基金。

投資方式靈活

我們提供靈活的投資方式，包括定額和按月投資。

付款手續極為簡便，您可選擇透過您的滙豐戶口直接轉賬，或採用支票、本票、電匯或自動轉賬繳付投資金額。若您參加基金月供投資計劃，則可選擇透過您於滙豐設立的現金戶口直接轉賬。

投資方法	最低投資額
定額投資	由1,000 美元/ 10,000 港元起
基金月供投資計劃	不設首次投資額 每月最低供款*：每項基金1,000 港元

* 可作額外不定期投資，每項基金最低投資額由1,000 美元或10,000 港元起。

投資狀況 全面掌握

- 每當認購、轉換或贖回單位信託基金時，投資者都會收到一份合約通知書，詳列有關交易
- 投資者將定期收到結單，紀錄有關的交易詳情及基金投資現值
- 投資者可透過電話投資服務、互聯網或任何一間滙豐分行的報價機，獲得每日的報價資料
- 我們會定期郵寄各項資料，助您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網上投資服務 靈活易用

您可透過滙豐網上理財[†]買賣單位信託基金，讓您隨時隨地，方便及靈活處理投資需要。

如有查詢，歡迎：

- 瀏覽網址www.hsbc.com.hk
- 致電我們的投資產品查詢專線2233 3733 (只處理贖回交易)
- 親臨任何一間滙豐分行

單位信託基金服務收費表¹

服務	收費
認購／贖回／管理／其他費用	以有關的基金說明書為準
基金月供計劃特惠認購費	債券基金 2% 其他基金 (債券基金除外) 3%
轉換費 ²	最高為轉換額的1%
確認投資指令「e 提示」	免費
基金交付 ³	每基金 100 港元之行政費
終止設立少於一年的基金月供計劃之行政費 ⁴	每基金月供計劃港幣 80 元

¹ 此收費表適用於滙豐卓越理財、運籌理財及個人綜合理財戶口[§]客戶，及以「383」作戶口號碼結尾的一般單位信託基金戶口客戶。

² 本行只接受轉換由同一間基金公司管理的開放式基金。收費詳情請參閱有關基金說明書。

³ 請留意基金託收或交付將只限於同名戶口。如欲提交有關基金託收或交付指示，請親臨任何一間滙豐分行。

⁴ 於本計劃成立一年內終止計劃將被收取港幣80元之行政費，該費用會於處理您的終止指示時從您的預設結算戶口扣除；該行政費不適用於 (i) 已預設目標供款期數為12期或以下並選擇於成立一年內自動終止的基金供款計劃；(ii) 已就基金預設目標市值而於成立一年內，當該目標市值達到後自動終止的基金供款計劃。但若您已選擇並於預設的目標達到後收到本行發出的電話短訊，並其後於本計劃成立一年內經滙豐分行或電話理財服務發出終止本計劃的指示，本行則收取該行政費。

[§] 「個人綜合理財戶口」即「明智理財」。本行將於客戶通訊，包括戶口結單、銀行表格或通知書、個人網上理財等使用任一名稱。

[†] 透過滙豐網上理財提供的服務並不涉及我們就任何產品作出招攬銷售或建議或提供意見。您透過滙豐網上理財進行的所有交易均按只限執行的基準及基於您的個人判斷進行。我們並無任何責任評估或確保產品或您所進行交易的合適性。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風險聲明：

-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數據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
- 投資價值及其盈利可升可跌，買賣基金可能招至損失，不能保證能賺取利潤
- 投資於某種市場之基金（例如新興市場，商品市場，小型企業等）可能會涉及較高風險，並通常對價格變動較敏感
- 投資收益並非以本土貨幣計算者，需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匯率波動亦可能令投資價值有升有跌
- 基金詳情及風險因素請參閱有關基金的認購章程

- 本文件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查

注意：

- 本行會向從事基金交易的基金公司（包括Man Investments Group）收取或保留有關的任何佣金、回扣、回佣、利益或其他益處
- 如您對我們的服務有任何意見或投訴，請聯絡我們在香港的任何分行、致電(852) 2233 3322（滙豐卓越理財客戶），(852) 2748 8333（運籌理財客戶）或 (852) 2233 3000（其他個人理財客戶）、致函我們的客戶關係部（九龍中央郵政局郵政信箱71169號）或電郵至 feedback@hsbc.com.hk。我們在一般情況下會於合理的時間（通常30日）內回覆客戶的投訴。若您對投訴結果仍有不滿，您有權將個案轉交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法規部處理，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2期55樓。有關本行與閣下就銷售過程或處理交易上所產生的金錢糾紛，閣下有權將個案轉交金融糾紛調解中心（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 號陽光中心37 樓3701-04 室）處理。本行將按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處理與閣下的糾紛。

單位信託基金銷售文件：

請確保您已收取及閱讀以下單位信託基金銷售文件：

- 基金簡介及產品資料概要
- 章程摘要／基金說明書
- 年報
- 中期報告
- 季報（如適用）

如您對銷售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註：

本文件的內容只作一般參考。

向您提供本文件或任何市場推廣、市場資料或產品資料，其本身不會構成任何產品的招攬銷售或建議。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本概要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您在投資本產品前應審慎行事。您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滙豐作為香港首間銀行同時在監察投資及人壽保險產品銷售質素和處理客戶意見，分別榮獲ISO 9001:2008 及 ISO 10002:2014 國際認證；一向致力監察銷售質素及提供優質服務，讓客人購買產品時盡享加倍信心。

認購開放式基金享獲滙豐首次認購費優惠

滙豐助您有效地管理您的投資成本，並助您發揮您的投資潛在回報。現凡滙豐卓越理財，運籌理財及明智理財客戶認購開放式基金，均可享用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優惠*。

請參閱以下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優惠收費表：

認購金額/ 基金類別	全線開放式基金 (債券基金/ 貨幣市場基金除外)		債券基金/ 貨幣市場基金	
	作認購交易之投資戶口類別 所享之首次認購費優惠		作認購交易之投資戶口類別 所享之首次認購費優惠	
	滙豐卓越理財	運籌理財或 個人綜合理財	滙豐卓越理財	運籌理財或 個人綜合理財
少於港幣 1,000,000元 [#]	2.50%	3.00%	2.00%	2.00%
港幣1,000,000元 或以上 [#]	2.00%	2.50%	1.50%	2.00%

[#]以每個交易日截至交易截止時間的總認購金額計算

* 開放式基金之首次認購費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適用於滙豐卓越理財，運籌理財及個人綜合理財客戶（合資格客戶）成功透過滙豐卓越理財，運籌理財及個人綜合理財投資服務戶口進行的整額認購開放式基金（不包括「全資型」基金及零認購費系列之基金）的交易。
2. 每次開放式基金認購交易之首次認購費將按照有關認購之基金類別、戶口類別及認購金額釐訂，詳情請參閱以上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優惠收費表。
3. 基金認購交易實際收取之首次認購費是按照以上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優惠並根據各基金公司所運用來計算基金收費之方式所計算。基金收費之計算方式因個別基金公司而異。因此基金認購交易實際收取的首次認購費有可能與將認購金額乘以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優惠所計算的結果有所出入。
4. 此優惠不適用於基金月供投資計劃之認購交易。
5. 客戶仍需繳付所有其它有關基金之收費，包括轉換費、贖回費、管理費及其他費用。
6. 本行可能同時有其他有關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的推廣性優惠，合資格客戶或可同時享用以上首次認購費優惠，詳情請參閱有關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7. 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可運用酌情權隨時更改開放式基金首次認購費優惠而毋須事前通知。
8. 本行保留在給予合理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條款及細則的權利。本行亦可能運用酌情權取消此優惠而毋須事前通知。

重要風險通知

1. 基金乃投資產品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應投資在該基金，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類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2. 基金產品並不相等於定期存款。
3. 投資者不應僅根據此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
4.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數據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欲知投資產品詳情、有關費用及風險因素，請參閱銷售文件及/或有關文件。

風險披露

1. 在最壞情況下，基金價值或會大幅地少於您的投資金額（在極端的情況下，您的投資可能會變成沒有價值）。
2. 投資於某種市場之基金（例如：新興市場、商品市場、小型企業等）可能會涉及較高風險，並通常對價格變動較敏感。
3. 信貸風險/ 利率風險 — 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的基金的價值可因利率變動而下跌，並須承受發行人可能不支付證券款項的信貸風險。由於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基金價格可能更為波動，及可能承受相比傳統證券更大程度的風險。
4. 交易對方風險 — 倘基金買賣並非於認可交易所買賣的金融衍生工具合約，則會因有關交易對方而蒙受信貸風險。該等工具並無給予適用於在組織完善的交易所買賣金融衍生工具的參與者的保障（例如交易結算公司的履約保證）。與基金買賣有關工具的交易對方可能無力償債、破產或違約，屆時或會令基金承受重大損失。

註：

本文件的內容只作一般參考。

向您提供本文件或任何市場推廣、市場資料或產品資料，其本身不會構成任何產品的招攬銷售或建議。如您欲獲得我們的招攬或建議，應聯絡我們，並在交易前接受我們的合適性評估（如相關）。

本文件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您在投資本產品前應審慎行事。您不應單憑本文件投資於本產品。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專業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